

工程进度、质量、安全确认单

编号:

项目名称	洛宁山水文苑项目	施工单位	洛阳星立建筑劳务分包有限责任公司
合同名称	洛宁山水文苑项目临时围挡及临时大门工程	合同编号	LNSSWY-QQ-073

致: 洛阳浩德浩康置业有限公司

我单位与贵单位签订了《洛宁山水文苑项目临时围挡及临时大门工程》合同,根据合同约定:按每月施工完成,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已完工部分对应合同额的 75%。
 目前,贵我双方合同已签订。7月份地库上方临时围挡的砖砌基础及新建 2.05 米地上围挡工程施工已完成,现申请 7 月份已完成工程价款的 75%。请予以审批。

工程进 度 质量安 全描述	1、质量情况符合要求; 2、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要求; 3、进度满足合同要求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

施工单位: _____ 日期: 2024.8.9

监理单位审核意见:

签字: 日期: 2024.8.9

建设单位审核意见:

情况属实 侯艳中 2024.8.9

签字: 日期: 2024.8.9